零售代幣化產品超百億 港提速建數字資產生態

財庫局：年底提交修例草案 擴虛擬資產監管範圍

為打造香港成為數字資產領域中的全球創新中心，香港特區政府於2025年6月發表的《香港數字資產發展政策宣言2.0》（下稱《政策宣言2.0》）提出「LEAP」框架。財庫局署理局長陳浩濂昨回覆立法會議員查詢時透露，經過一年多的發展，目前本港零售投資產品的代幣化份額的資產管理規模已達103億港元，金管局已批出了兩個穩定幣發行人牌照，證監會將於今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擴大虛擬資產監管範圍；當局同時持續培育Web3.0人才、吸引海外專才，建設可信活躍的數字資產生態圈，鞏固香港全球數字資產創新中心地位。

●香港文匯報記者 岑健樂



●陳浩濂指出，財庫局與金管局正推展法例檢視工作，以推動固定收益市場及數字資產領域更廣泛應用分布式分類賬技術(DLT)。 陳浩濂Fb圖片



●陳浩濂昨回覆立法會議員查詢時透露，經過一年多的發展，香港零售投資產品的代幣化份額的資產管理規模已達103億港元。圖為中環。 資料圖片

《政策宣言2.0》提出「LEAP」框架，重點包括：優化法律與監管；擴展代幣化產品種類；推進應用場景及跨界別合作；人才與合作夥伴發展。陳浩濂昨指出，自《政策宣言2.0》發表以來，政府連同金管局、證監會及數碼港等，與業界積極推進各項工作，逐步將政策願景轉化為實質進展及市場成果。在優化法律與監管方面，政府持續釐清合規路徑，務求在堅守風險管理及投資者保障的同時，促進負責任創新及市場穩健發展。

監管制度優化步伐持續

他提到，政府和證監會將於今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透過修訂《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擴展目前適用於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監管制度，以涵蓋虛擬資產交易、提供意見、管理及託管服務。另外，財庫局與金管局正推展法例檢視工作，以推動固定收益市場及數字資產領域更廣泛應用分布式分類賬技術（DLT）。

為促進市場發展，政府與金融監管機構秉持「相同業務、相同風險、相同規則」的原則，透過風險為本及技術中立的監管方式，促進虛擬資產及代幣化投資產品，以及與其相關業務在香港穩步發展。相關的監管與傳統金融服務和證券的標準接軌，並針對虛擬資產和代幣化投資產品的特性適當調整，以在充分保障投資者的同時，促進行業負責任的創新。

Web3.0人才培育已提速

至於在人才與合作夥伴發展方面，陳浩濂表示政府持續促進Web3.0產業的人才培訓及發展，特別專注於區塊鏈應用及數字資產創新等，同時着力吸引全球數字資產專業人才來港。其中，政府大力撥款支持數碼港發展Web3.0生態圈，透過與院校合作，提供實體及網上課程、訓練營、種子基金和實習機會等，並成立「Web3.0投資者網絡」，推動人才培育、業界應用及公眾認知。

他表示，截至今年9月底，相關活動已匯聚逾320家企業，而相關課程獲得逾7,000人次參與，成效顯著。另外，數字資產及Web3.0專才可透過各途徑落戶香港。當中，政府在2018年公布的首份人才清單已納入金融科技專業人士，讓符合相關專業資格的外來人才在透過相關計劃申請來港時可獲得額外入境便利，為香港的金融創新及持續發展提供動力。

港在數字資產發展的亮點

- 政府已將代幣化債券發行恒常化，並在今年9月發行第四批數碼綠色債券，總額約200億港元
- 截至今年9月底，證監會已認可13隻代幣化貨幣市場基金、1隻代幣化黃金投資產品、2隻設有代幣化份額的黃金ETF（交易所買賣基金）以及1隻設有代幣化份額的備兌認購期權ETF。這17項零售投資產品的代幣化份額的資產管理規模目前約為103億港元
- 在證監會的批准下，2隻證監會認可代幣化貨幣市場基金於今年10月26日開始在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全天候進行二級市場交易
- 隨着《穩定幣條例》於去年8月實施，金管局已於今年4月批出兩個穩定幣發行人牌照。相關穩定幣的應用場景廣泛，涵蓋跨境支付、本地支付以及代幣化資產交易等，服務不同類型的用戶
- 政府支持數碼港於去年6月推出「區塊鏈與數字資產試點資助計劃」，成功資助9個試點項目，涵蓋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支付及穩定幣基礎設施、安全及風險管理，以及去中心化身份等範疇。截至今年6月，計劃促成合共2.3億元的資產代幣化，而其中6個項目已投入商業應用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岑健樂

數字資產多線突破 試點資助計劃升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岑健樂）財庫局署理局長陳浩濂昨表示，在擴展代幣化產品種類方面，特區政府已將代幣化債券發行恒常化，並在今年9月發行第四批數碼綠色債券，總額約200億港元。是次發行具備技術創新，提供代幣化央行貨幣和代幣化存款的交收選項，進一步完善數字生態圈，同時為代幣化投資產品的發展起帶頭作用。

此外，他表示截至今年9月底，證監會已認可了13隻代幣化貨幣市場基金、1隻代幣化黃金投資產品、2隻設有代幣化份額的黃金ETF（交易所買賣基金）以及1隻設有代幣化份額的備兌認購期權ETF。這17項零售投資產品的代幣化份額的資產管理規模目前約為103億港元。在證監會的批准下，兩隻證監會認可代幣化貨幣市場基金亦於今年10月26日開始在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全天候進行二級市場交易。

在推進應用場景及跨行業合作方面，陳浩濂稱隨着《穩定幣條例》（第656章）於去年8月實施，金管局已於今年4月批出兩個穩定幣發行人牌照。相關穩定幣的應用場景廣泛，涵蓋跨境支付、本地支付以及代幣化資產交易等，服務不同類型的用戶。穩定幣在這些應用場景中能提升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從而為實體經濟創造實際價值。

試點項目最高資助50萬

另一方面，陳浩濂表示政府支持數碼港於去年6月推出「區塊鏈與數字資產試點資助計劃」，成功資助9個試點項目，涵蓋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支付及穩定幣基礎設施、安全及風險管理，以及去中心化身份等範疇。截至今年6月，計劃促成合共2.3億元的資產代幣化，而其中6個項目已投入商業應用。有見計劃對市場帶來實質裨益，政府在今年11月2日宣布支持數碼港再次推出計劃，並於同日開始接受申請。

據公布，數碼港推出由財庫局委託的「區塊鏈與數字資產試點資助計劃2.0」，以及獲金管局支持的協作平台tConnect Launchpad。資助計劃即日起至12月31日接受申請，每個合資格試點項目可獲80%資助，最高資助金額為50萬元，每個申請者最多可提交三個不同項目。

加密資產申報框架明年起實施

香港文匯報訊 立法會昨日三讀通過《2026年稅務（修訂）（加密資產申報框架及經修訂的共同匯報標準）條例草案》，在香港實施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制定的加密資產申報框架及共同匯報標準的最新修訂，打擊跨境逃稅並提升稅務透明度。加密資產申報框架（CARF）將於明年起實施，相關服務提供者屆時須收集框架下指明的資料，供稅務局自2028年起與夥伴稅務管轄區交換，以打擊跨境逃稅，並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聲譽。

經修訂的共同匯報標準則於2028年起實施，稅務局會於2029年起按新標準與合適夥伴自動交換財務賬戶資料。香港會按互惠原則和在確保資料保密和安全的前提下進行資料交換。

因應數字資產市場近年快速發展，經合組織2023年公布加密資產申報框架，讓夥伴稅務管轄區每年自動交換與加密資產交易相關的稅務資料，以及修訂共同匯報標準，以涵蓋數字財務產品及優化申報和盡職審查。

有利提升機構及用戶信心

財庫局局長許正宇表示，香港一直支持國際間提升稅務透明度及打擊跨境逃稅的工作。實施自動交換稅務資料的最新國際標準，對維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的聲譽至關重要。與最新國際標準接軌，可以讓加密資產服務提供者、財務機構及數字資產用戶更有信心在香港營運和作長期投資。

財庫局署理局長陳浩濂在港指出，為確保有效落實加密資產申報框架，將會推行一系列安排，包括強制要求與香港有申報關聯的申報加密資產服務提供者向稅務局登記；規定相關服務提供者備存盡職審查紀錄；對違反申報、盡職審查及其他規定的申報加密資產服務提供者及其服務提供者，以及在提交自我證明時明知地提供虛假資料的人士，施以適當懲處，並訂立「行政罰則」機制，提升處理個案效率。

陳浩濂還指，稅務局已就此設立加密資產申報框架專題網站、發布指引及常見問題，以及設立專責小組，為業界提供技術支援和解答查詢。為進一步協助持份者，稅務局計劃推出自我評估工具，協助個人及實體初步評估其是否與香港存在關聯，從而須遵守《條例草案》的相關擬議登記、盡職審查及申報責任。稅務局亦會繼續與業界保持緊密溝通，在實施過程中提供適切的協助。

嚴把發牌關 國際平台來港須符規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岑健樂）香港目前有13家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昨被問及吸引國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落戶時，財庫局署理局長陳浩濂表示，國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只要符合相關的法定要求及證監會的監管要求，均可向證監會提出申請牌照。證監會及投資推廣署亦有與該些國際平台接觸，介紹香港的規管要求及市場機遇。

他表示，特區政府及證監會十分重視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質素，藉以妥善管理風險及充分保障投資者。他續指，政府及證監會即將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藉以將更多類型的虛擬資產服務納入監管制度，促進更多元化的國際服務提供者在港開展業務。政府及證監會將繼續透過清晰監管、人才和基建發展及國際合作，提升香港數字資產市場的競爭力。

產品和服務正逐步擴闊

陳浩濂又指，證監會近年已逐步擴闊持牌平台可提供的產品和服務、便利接通全球流動性，以及容許在適當保障下發展更多數字資產和代幣化產品。

根據證監會的相關要求，在香港申請成為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VATP），必須向證監會申領牌照，包括涉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及第7類受規管活動牌照，以及《打擊洗錢條例》下的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牌照。申請人必須符合嚴格的法定與監管條件，其中最重要的是要滿足實體與架構要求，包括：申請者必須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或是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的非香港公司；必須在香港設有實體營運處所，且業務須受到妥善管理，不能僅為空殼公司；以及必須委任最少兩名獲證監會核准的「負責人員」，其中至少一人須通常居於香港，並對合規及日常營運負上個人責任。

多機構協同 力建大宗商品全產業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孫曉旭）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提出以黃金為切入點，構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新一份施政報告亦宣布成立由財庫局局長領導的「大宗商品交易聯合工作組」（聯合工作組），全方位審視市場機遇及跨交易所合作機會。財庫局署理局長陳浩濂昨在立法會回覆議員提問時表示，國家作為大宗商品的主要消費國和進出口市場，對大宗商品需求龐大。香港可發揮「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提升國家在大宗商品市場的定價影響力，同時拓展離岸人民幣業務，促進金融、貿易及航運服務的協同發展。

陳浩濂指出，聯合工作組的成員包括金管局、證監會、保監局及港交所，並會按需要邀請不同政策局及部門，以及香港貴金屬中央結算系統有限公司等機構出席會議。聯合工作組已於今年9月召開首次會議，將繼續進一步跟進各個優先聚焦的項目，針對香港在大宗商品交易、清算、交割、倉儲、融資、保險及風險管理等範疇作全產業鏈形式的評估。

他續指，在聯合工作組成員中，財庫局會負責統籌整體政策方向，並繼續推動不同的配套措施，包括研究為黃金和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的合資格活動提供稅務優惠；金管局審視清算、結算及離岸人民幣流動性措施；證監會會持續優化場外衍生工具監管制度，便利黃金及其他大宗商品交易的風險及資金管理；保監局負責強化大宗商品相關的風險管理與保險承保能力；港交所則會聚焦於市場發展、產品創新及跨交易所合作。

聯合工作組將為推動香港的大宗商品交易制訂中長期的發展路線圖，清晰列明不同階段的優先項目與推展時間表。

務實豐富離岸人民幣產品

在拓展離岸人民幣業務方面，他指出，在考慮進一步發展人民幣計價的商品期貨及期權品種時，除市場上企業的實際避險需求外，財庫局會考慮市場基礎與流動性、地緣政治變化、科技發展及綠色轉型趨勢等因素，確保相關產品在市場需求、風險管理與運作配套等方面能可持續發展。

有色金屬方面，會充分發揮香港作為倫敦金屬交易所（LME）全球倉庫網絡中的獨特優勢，帶動大宗商品相關的交易、風險管理及融資等業務的協同發展。此外，港交所Core Climate也將逐步探索向市場提供綠色能源及其他環境權益產品的可能性，攜手與行業持份者研究合適方案，更好地服務企業減排需求。當局會繼續研究豐富多元化的人民幣計價與結算商品期貨及期權品種，並適時公布最新進展。

陳浩濂亦表示，在推動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發展的同時，當局亦會繼續致力深化與「一帶一路」國家及其他國際市場參與者合作，因應市場需求和可行性，研究如何更好聯繫不同市場的大宗商品買賣方，進一步提升香港市場的深度和廣度。